

证券代码：000757

证券简称：浩物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 号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 业绩预告期间：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二) 业绩预告情况：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320 万元—480 万元	盈利：8,660.57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94.46%—96.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1,090 万元—1,250 万元	盈利：7,219.71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115.10%—117.31%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05 元/股—0.007 元/股	盈利：0.13 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系本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但本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双方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2 年，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反复、消费需求下滑以及汽车行业芯片短缺等因素影响，本公司乘用车经销及汽车后市场服务业务、汽车零部件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降幅较大，营业毛利润降低致使净利润大幅下降。其中：

(一) 乘用车经销及汽车后市场服务业务

(1) 2022 年，天津地区疫情多次反复，导致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内江市鹏翔

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江鹏翔”）位于天津地区的 16 家 4S 店在疫情期间均无法正常营业；（2）因多点散发的疫情影响，导致天津区域的消费者减少外出且消费意愿下降，致使买车、维修、保养等业务延迟，导致内江鹏翔 2022 年新车销量、销售收入以及售后产值均大幅下降；（3）由于 2022 年 3 月以来吉林省长春市、上海及周边区域爆发的疫情，导致内江鹏翔部分品牌 4S 店相应的主机厂及配套厂无法正常开工生产，整车及备件货源紧缺；（4）由于疫情影响，整车及备件物流受阻，导致 4S 店的销售及售后业务受到严重影响；（5）芯片供给持续偏紧的局面对于汽车行业的影响尚未缓解。

（二）汽车零部件业务

受疫情、高温限电停工等影响，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内江金鸿曲轴有限公司因客户需求下滑以及生产成本上升，致使销售收入以及营业毛利润等受到一定影响。

四、风险提示

1、2022 年，受疫情反复、消费需求下滑以及汽车行业芯片短缺等因素影响，致使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内江鹏翔整体业务受到较大影响，经营业绩亦大幅下滑，导致内江鹏翔 2022 年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存在不确定性。内江鹏翔 2022 年的经营业绩情况将以本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从业资质的审计机构的专项审计结果为准，同时本公司将根据最终确定的业绩完成情况采取相应的措施。本公司将会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风险。

2、上述业绩预告为本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 2022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